

2022 年度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为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1、负责重大项目的培育和前期工作，建立重大前期项目库，组织重大项目评估论证。制订重大项目年度推进计划、目标任务的分解落实和重大项目建设信息的统计和管理工作。跟踪服务重大项目建设和督促检查，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负责重大内资项目的引进和洽谈工作。

2、参与制定并监督实施全区规划和计划，研究并提出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目标和重大方针、政策措施。负责全区重点目标任务的监督检查和考核评比。

3、对国民经济运行和社会发展动态的预测分析和重大问题、热点问题调查研究，做好信息发布工作。编制并组织实施经济运行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监测、分析全区经济运行态势，对经贸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4、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信息化工作、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发展的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制定相关支持政策、技术规范和标准。

5、制定贯彻国家、省产业政策的实施意见，拟定本区工业、商贸方面的综合性规章和政策，研究提出鼓励企业技术改造、技

术进步，推进产业转型发展的政策。

6、贯彻落实发展中小企业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发展中小企业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7、组织起草并实施有关民营经济的区域性规章和政策；组织拟定和实施民营经济结构调整、技术创新等规划；协调解决民营经济发展中的有关问题。

8、指导全区企业改革和制度创新，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负责组织、指导本地企业境内、外上市工作；承担全区融资性担保机构日常监管；负责国有、集体企业的兼并、破产的审批，协调企业改革中重大问题。

9、负责宣传、贯彻国家价格方针、政策、法规；负责对收费单位的年检年审工作。

10、贯彻执行国家金融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地方金融发展法规规章和政策；负责研究金融扶持实体经济的政策措施，制定企业融资的扶持政策和建立激励机制，完善企业融资服务体系；负责改善金融发展环境，加大引进证券、保险、基金等国际国内各类金融机构及其总部和区域性总部的力度，推进金融服务业集聚发展。

11、负责地区间对口经济协作和扶贫工作，积极开展与挂钩经济协作地区的对口交流工作。

12、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处、发展

改革处、区域发展处（挂目标管理处牌子）、产业协调处、运行监管处（挂物价和成本处牌子）、工业和信息化处、转型升级处、金融发展处和金融监管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新北区企业投资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家，具体包括：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本级），常州市新北区企业投资服务中心。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 年，区经发局将深入贯彻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全区第五次党代会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国际化智造名城、长三角中轴枢纽”发展定位和“532”发展战略，聚焦“长三角中轴枢纽强支点、智能制造新高地、美丽宜居幸福城”，大力提升产业创新水平，打造智造名城高新名片，奋力开启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

（一）增创新优势，擦亮产业发展“高新名片”

一是强特色促集聚，推动产业高端化。加快产业特色集聚。以“两特三新一智能”为主线，高质量编制产业链发展一套规划，加快绘制分产业链“1 个图谱”和“N 张清单”加快形成主导产业集群发展效应。加快园区载体集聚。形成全区特色产业园区“一园一发展方案”，分类实施“引导入园、动态退出”，建设一批品质化、国际化、专业化园区。加快发展贡献集聚。修订出台全区产业链企业加大投入、转型发展政策，全力助推头部企业

做大做强，鼓励培育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

二是强支撑促转型，推动产业智能化。打造智能制造示范，持续加大有效投入，鼓励企业通过智能化改造，提高生产效率，向智能工厂迈进。加快触网上云，紧扣工业互联网和能源互联网“两张网”，构建以区域级平台为支撑，行业级和企业级平台为补充的综合性平台体系，进一步丰富智能化应用场景。加强智造融合，培育优质信息化服务商，依托工博会等平台外引内育，构建智能制造“资源池”，塑造“数字经济”生态圈，进一步创新智能化服务机制。

三是强功能促融合，推动产业服务化。推动产业服务化。加快发展以“五型经济”为代表的的现代服务业。鼓励制造业企业提升服务化水平，在全市“长三角现代物流中心”建设战略布局下，以构筑平台、产业、要素“三大支撑”为主线，进一步凸显高新区作为全市物流核心区的功能定位。

（二）壮大新能级，打造项目为王“高新引擎”

一是狠抓有效投入“牛鼻子”。牵头编制 2022 年度重点项目建设、储备计划，开展重大项目精准布局，联动形成全区重大项目建设“任务图”。贯彻《常州高新区重大项目招推服一体化工作机制》，实施项目交接优化和内部挖潜“双管齐下”，实现项目交接提前介入、问题预先处理。

二是紧盯项目推进“关键事”。出台《关于建立重大产业项目建设审批全流程预审机制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强化“招、

推、服”一体化联动，持续深化“五个一”工作标准，确保每个项目“一套推进方案一张责任清单”全力刷出高新项目推进加速度。

三是提升用地增效“利用率”。聚力推动连片盘活、土地资源要素向优质企业集聚、项目准入全覆盖全环节管控等重点突破。

（三）对标新要求，建设绿色发展“高新样板”

一是加速推动产业绿色转型。制定形成化工产业退出产能和重点发展产能清单，建立项目节能审查“能耗总量”平衡审查机制和全区能耗“总量控制池”，推动生态织染工业园印染行业整治提升，加快实施企业腾退收储及整治提升工作。

二是大力推进能源结构优化。制定全区新建工业园区、工业厂房分布式光伏屋面荷载设计强制性规范，加速推进全区新能源项目推广落地，实现供热管网互联互通。

三是加快促进城市低碳发展。以高铁新城能源互联网示范区建设为主要依托，在高品质楼宇、基础设施以及企业绿色低碳改造等领域进程中，加快推动全区在“双碳”实现路径探索上率先突破。

（四）培育新动能，打造金融普惠“高新金谷”

一是提优上市公司质量。以建设省级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示范区为目标，充分发挥上市公司龙头作用，带动全区重点产业发展换挡升级，打造以科技创新为底色，“两特三新一智能”为特色，有活力、有韧性的多层次资本市场“常高新板块”。

二是提升上市后备动能。深挖股改上市后备资源，积极引荐头部券商、机构为区内重点后备企业点对点服务，打造完善问题协调绿色通道和联动机制。

三是提效科创资本发展。协同常高新集团加快推进科创基金运作力度，推进“龙城金谷”北区建设，利好已入驻机构搭建资本与企业对接平台。

四是提档金融监管效能。持续完善全区地方金融风险防范长效机制，完善防非、处非工作机制，对全区列入监管的地方金融机构做好行业监管，加强部门联动合作，从源头防控地方金融风险。

（五）抢抓新机遇，展现多元高效“经发作为”

一是考核引领增动力。优化高质量考核体系，在紧密衔接上级考核要求基础上，更加突出重大项目、用地增效、人才引育、拆迁腾退等全区中心工作的导向引领。

二是区域合作提能级。紧扣中轴新支点定位，加快与泰兴共建常泰跨江融合发展先导区。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谋划与上海黄浦区、杨浦区互动融合，完善与沈抚示范区、贵安新区等地互访交流机制，助力紫阳和岚皋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

三是安全发展保底线。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着力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形成齐抓共管、联动协调的安全责任体系。推行风险管理关口前移，提升风险预警监测水平，落实全面监督治理。

四是服务升级强保障。经济运行分析有深度，围绕高新区在“532”发展战略中勇当先行目标，强化月度、季度经济运行分析和形势研判，深入调研当好领导的参谋助手。政策扶持大力度，做好“向上争取，向下培育”两篇文章，对上争取千方百计，形成“储备一批、开工一批、争取一批、拉动一批”的项目梯次推进格局，项目申报“有的放矢”，资金落地全程服务。民生保障有温度。针对房地产价格、蒸汽价格、停车场收费、教育收费、殡葬行业收费等人民群众关注的“急难愁盼”问题，精准审慎做好价格管理调控工作。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
展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33.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7.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7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96.6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33.06	本年支出合计	2,633.0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633.06	支出总计	2,633.06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633.06	2,633.06	2,633.06														
007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633.06	2,633.06	2,633.06														
007001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机关）	2,065.43	2,065.43	2,065.43														
007002	常州市新北区企业投资服务中心	567.63	567.63	567.63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633.06	1,892.84	740.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7.69	1,247.47	740.2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552.32	994.10	558.22			
2010401	行政运行	994.10	994.1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58.22		558.22			
20113	商贸事务	435.37	253.37	182.00			
2011350	事业运行	253.37	253.37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82.00		18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5	113.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95	113.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97	75.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98	37.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74	3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4	27.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0	7.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6.68	496.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6.68	496.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84	156.8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4.84	104.84				
2210203	购房补贴	235.00	235.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633.06	一、本年支出	2,633.0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33.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7.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7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96.6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633.06	支出总计	2,633.0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33.06	1,892.84	1,752.33	140.51	740.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7.69	1,247.47	1,106.96	140.51	740.2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552.32	994.10	881.66	112.44	558.22
2010401	行政运行	994.10	994.10	881.66	112.44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58.22				558.22
20113	商贸事务	435.37	253.37	225.30	28.07	182.00
2011350	事业运行	253.37	253.37	225.30	28.07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82.00				18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5	113.95	113.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95	113.95	113.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97	75.97	75.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98	37.98	37.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74	34.74	3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3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4	27.54	27.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0	7.20	7.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6.68	496.68	496.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6.68	496.68	496.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84	156.84	156.8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4.84	104.84	104.84		
2210203	购房补贴	235.00	235.00	235.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92.84	1,752.33	140.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52.33	1,752.33	
30101	基本工资	170.33	170.33	
30102	津贴补贴	786.45	786.45	
30103	奖金	445.84	445.84	
30107	绩效工资	44.18	44.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97	75.9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98	37.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74	34.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6.84	156.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51		140.51
30201	办公费	47.02		47.02
30211	差旅费	26.40		26.40
30215	会议费	15.33		15.33
30216	培训费	4.10		4.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5		3.25
30228	工会经费	14.05		14.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6		30.36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33.06	1,892.84	1,752.33	140.51	740.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7.69	1,247.47	1,106.96	140.51	740.2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552.32	994.10	881.66	112.44	558.22
2010401	行政运行	994.10	994.10	881.66	112.44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58.22				558.22
20113	商贸事务	435.37	253.37	225.30	28.07	182.00
2011350	事业运行	253.37	253.37	225.30	28.07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82.00				18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5	113.95	113.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95	113.95	113.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97	75.97	75.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98	37.98	37.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74	34.74	3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3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4	27.54	27.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0	7.20	7.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6.68	496.68	496.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6.68	496.68	496.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84	156.84	156.8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4.84	104.84	104.84		
2210203	购房补贴	235.00	235.00	235.0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92.84	1,752.33	140.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52.33	1,752.33	
30101	基本工资	170.33	170.33	
30102	津贴补贴	786.45	786.45	
30103	奖金	445.84	445.84	
30107	绩效工资	44.18	44.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97	75.9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98	37.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74	34.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6.84	156.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51		140.51
30201	办公费	47.02		47.02
30211	差旅费	26.40		26.40
30215	会议费	15.33		15.33
30216	培训费	4.10		4.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5		3.25
30228	工会经费	14.05		14.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6		30.36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5	0.00	0.00	0.00	0.00	3.25	15.33	4.1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12.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44
30201	办公费	38.11
30211	差旅费	20.40
30215	会议费	12.58
30216	培训费	3.33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9
30228	工会经费	11.4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3.90				3.90
货物类					3.90				3.90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机关）					3.90				3.90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90				3.9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633.0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7.45 万元，增长 1.44%。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633.0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633.0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33.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2.45 万元，增长 3.23%。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结转。

（二）支出预算总计 2,633.0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633.06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987.6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运行和人员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160.99 万元，增长 8.81%。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13.95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和职业年金缴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8.78 万元，减少 7.15%。主要原因是基数降低，该项支出相应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4.74 万元，主要用于医保费用。与上年相比减少 5.29 万元，减少 13.22%。主要原因是基数降低，该项支出相应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96.68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住房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49.47 万元，减少 9.06%。主要原因是基数降低，该项支出相应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2,633.0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633.0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33.06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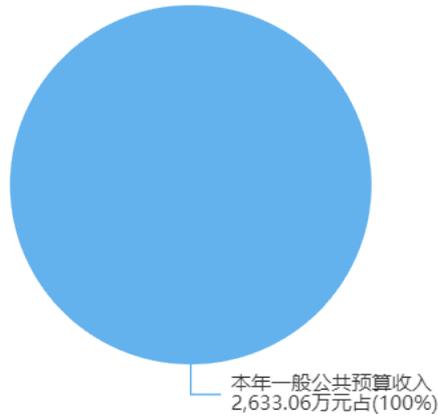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2,633.0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892.84 万元，占 71.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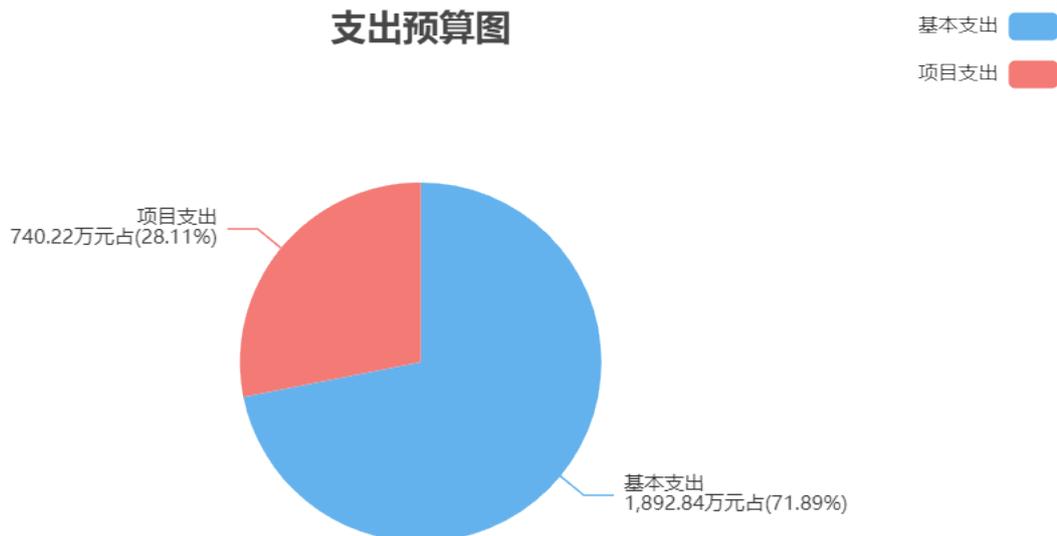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740.22 万元，占 28.1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33.0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7.45 万元，增长 1.44%。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633.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7.45 万元，增长 1.44%。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99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37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是行政费用增加。

2.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支出 558.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7.3 万元，增长 54.67%。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3. 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253.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32 万元，增长 2.14%。主要原因是运行费用增加。

4. 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支出 1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2 万元，增长 506.67%。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75.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5 万元，减少 7.15%。主要原因是基数降低，该项支出相应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37.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93 万元，减少 7.16%。主要原因是基数降低，该项支出相应减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27.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91 万元，减少 12.43%。主要原因是机关单

位基数降低，该项支出相应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8 万元，减少 16.08%。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基数降低，该项支出相应减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56.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72 万元，减少 9.11%。主要原因是基数降低，该项支出相应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04.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5 万元，减少 2.37%。主要原因是基数降低，该项支出相应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2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1.2 万元，减少 11.72%。主要原因是基数降低，该项支出相应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892.8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52.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140.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633.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45 万元，增长 1.44%。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892.8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52.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140.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3.2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 万元，主要原因是相应专项压缩，费用降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5.3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2.92 万元，主要原因是培训专项缩减，费用降低。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12.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18 万元，减少 6.78%。主要原因是各项运行相关费用降低，总支出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9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9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2,633.06 万元；本部门共 12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740.22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